

淮滨县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指挥部文件

淮巩指项〔2025〕1号

签发人：朱志勇

关于实施 2025 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的批复

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

你们上报的《关于申请实施 2025 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的报告》（淮乡振〔2025〕2号）收悉。经研究审核，同意实施该项目。现批复如下：

一、严格执行项目计划。不得擅自调整项目计划，如需变更建设地点、规模、标准和主要内容的一要严格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要严格财务制度，规范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拨付、报账进度，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三、抓紧组织项目实施。要充分利用有利时机，组织项目工

程建设，实施项目要立足高标准、高质量。工程竣工后，要立即组织验收，落实管护责任制，确保项目长期发挥效益，具体要求如下：

1. **加强组织领导。**各责任单位要注重相互协调，精心安排，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注意收集、保存相关资料。各项目单位要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明确专人负责，各施工单位要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有序推进项目实施。

2. **加强项目监管。**项目批复5日内要在政府门户网进行公示，严格落实招投标程序，业务主管部门要对招投标过程全程监督，项目建设要实行合同管理制度，项目施工合同要报县财政局备案。

3. **加快项目进度。**所有项目进场后要在项目实施地进行公示。项目单位要尽快组织开工，在严格工程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力争11月底前所有项目要全部竣工验收，县乡村振兴局和县财政局要按照有关要求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督，定期通报项目实施情况。

附件：2025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实施方案

淮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指挥部

2025年3月11日

附件：

2025 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实施 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满意度，推动乡村振兴，现就 2025 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编制方案如下：

一、基本情况

淮滨县位于河南省东南部，淮河中上游，历史悠久，人文敦厚，是楚文化的重要发源地，总面积 1209 平方公里，人口 82 万人，辖 15 个乡镇、4 个街道办事处。经过几年的脱贫攻坚，群众收入有了明显提高，16 个乡镇（街道）20383 户 84375 人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近两年，为巩固脱贫成果，我县整合各渠道资金、项目，对产业配套设施、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进行完善、提升，极大的方便了群众的生产生活，群众满意度逐年提高，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可行性和必要性

2025 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位于马集镇郭集村、王店乡李香铺村、王店乡沙坝村、王家岗乡王岗村、期思镇洪楼村、马集镇徐楼村、赵集镇廖庄村、防胡镇高林村、三空桥乡穆楼村、芦集乡芦集村、邓湾乡陈台村、樊围村、三空桥乡刘围村

等 13 个村。目前，项目所在地部分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还未完善，道路还未硬化严重影响群众生产生活出行问题；部分群众主要生活区域污水横流、雨水沉积，村、组、户卫生脏、乱、差，群众生活质量不高，严重影响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为实现项目区域内有序、快速发展和全面进步，项目的建设迫在眉睫。

通过实施 2025 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完善该区域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农村基础设施、整治人居环境，提升村容村貌，解决群众最期盼、最急需的农田排涝灌溉、出行难、生产生活环境差等问题，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居住环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升群众满意度。

三、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025 年淮滨县农村综合巩固提升项目。

2. 项目类型

乡村建设行动

3. 建设性质

新建

4. 实施地点

马集镇郭集村、王店乡李香铺村、王店乡沙坝村、王家岗乡王岗村、期思镇洪楼村、马集镇徐楼村、赵集镇廖庄村、防胡镇高林村、三空桥乡穆楼村、芦集乡芦集村、邓湾乡陈台村、樊围村、三空桥乡刘围村等 13 个村。

5. 建设内容

新建钢结构厂房、交易大棚、暖棚 1755 m²；配套建设农产品电商基地 635 m²；路面硬化 14000 m²；新修道路 2450 米，配套桥梁和管涵；建设烘干仓 2 组及其他相关设施设备；排涝沟治理 1386 米，新修涵管 43 处；修建排水盖板沟 3000 米，雨水管网 1860 米，配套检查井 69 座、雨水口 69 个；坑塘整治 4 口及生态护砌；水库清淤 3.5 万立方米。

6. 投资概算

预计需投入衔接资金约 2153 万元。

7. 实施期限

计划于 3 月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预算、财政投资评审、招投标，4 月开工建设，预计 11 月底前完工。

8. 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产权归所在村委会所有，建立管护制度，明确专人管护。修建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可改善项目区农田排涝灌溉基础设施不完善的问题，可灌溉农田约 3000 亩；修建道路可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修建雨水管网可以解决雨水横流问题，提升当地人居环境整治质量，达到村、组、户干净卫生，提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进一步改善农户的生产生活以及居住环境。受益群众约 5226 户 24379 人，其中脱贫户 837 户 3556 人，监测对象 70 户 305 人。

9. 利益联结机制

改善项目区内农田排涝灌溉基础设施不完善的问题，提升当地人居环境质量，达到村、组、户干净卫生，提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进一步改善农户的生产生活条件以及居住环境。受益群众约 5226 户 24379 人，其中脱贫户 837 户 3556 人，监测对象 70 户 305 人。

10. 责任单位

淮滨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四、项目管理

1. 明确责任。该项目由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负责组织实施。项目所在地乡村要积极主动配合，保证施工场地达到具备施工的三通条件并做好施工过程中周边群众的思想工作。构建以专业监理单位为主，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共同参与的立体监理体系，对项目施工期间全过程监督。施工企业要在满足施工条件的许可下，尽量方便群众的生产出行，尽量减少对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同时在施工过程中要维护施工环境，确保达到当地环保部门要求。

2. 规范建设。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益的原则，对项目建设进行严格管理。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要求的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度，项目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要求的工艺规范进行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一经发现，从重处罚，并列入“黑名单”。施工监理人员要全程监督工程质量，对原材料、材料及外购件要层层签字验收，所有

施工节点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推行项目和资金公示公告制，严格按照公示公告制度的要求进行公示公告，接受群众监督。

3. 加快进度。项目单位要尽快组织开工，在严格工程标准和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工程建设进度，力争11月底之前所有项目要全部竣工验收，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财政局要按照有关要求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督，定期通报项目实施情况。

五、组织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各责任单位要注重相互协调，精心安排，全面组织项目开工，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注意收集、保存相关资料。各项目单位要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明确专人负责，各施工单位要制定详细的施工进度，利于工作监管。

2. 加强项目监管。项目批复5日内要在政府门户网进行公示；严格落实项目评审制，项目预算及施工图纸报县财政评审中心进行评审；严格落实招投标程序，业务主管部门要对招投标过程全程监督；所有项目进场后要在项目实施地进行公示；项目建设要实行合同管理制度，项目施工合同要分别报县乡村振兴局和财政局备案。

3. 加强资金管理。实行项目竣工验收制、竣工决算制、县级报账制，加强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合理、管理规范，确保如期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发挥项目资金效益。